

桃園市國民中小學 106 學年度下學期資優學生領創力及楷模學習活動

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(一)特殊教育法

(二)桃園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年度工作計畫

二、目的

(一)促進資優學生的領創力與團隊合作。

(二)透過資優生學長姐分享其生涯歷程，提升資優學生自我期許，裨益其生涯發展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(一)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(二)承辦單位：桃園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)

四、活動對象

以本市公私立國小五、六年級及國中七至九年級學生為主，至少符合下列一項條件：

(一)通過本市各類資優鑑定之資優學生。

(二)擔任學生自治幹部或班級幹部者。

(三)各校師長推薦之學生。

五、活動人數(120 人)

(一)每校薦派 3 名學生參加同時安排至少 3 名候補學生(請於線上報名時一同按順序登錄)。

(二)若有剩餘名額，候補名單之錄取依照各校 E-MAIL 核章之團體報名表時間、校內名單順位之先後順序遞補，額滿為止

六、報名方式

(一)線上報名：請各校於 5 月 21 日(一)至 5 月 25 日(五)上午 8 時到下午 5 時至桃園資優中心網頁 (<http://tygerc.ffjh.tyc.edu.tw>) 報名。各校承辦人員請用教育部代號做為報名之帳號及密碼，帳號及密碼為同一組代號。

1. 線上報名登錄人數含正取 3 位及備取若干。

2. 此階段僅為報名階段，請確認學生為錄取名額內，再行寄送相關資料。

(二)錄取名單公告：5 月 28 日(一)下午 5 時前公告於桃園資優中心首頁，請各校轉知學生錄取訊息。

(三)確認報名成功後，請於 5 月 29 日(二)下午 5 時前將團體報名表(附件一)Word 電子檔、核章掃描檔，及參加學生之家長同意書(附件二)掃描檔 EMAIL(tygerc330@gmail.com) 或傳真(03-366-1955)至桃園資優教育中心。

(四)未寄(送)報名表以完成報名程序者，視為棄權，由承辦單位通知遞補人員參加。

七、研習時間與內容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地點
107 年 6 月 2 日 (六)	8：30~8：50	報到	桃園市立 福豐國中 4F 會議室 (桃園區 延平路 326 號)
	8：50~9：00	長官致詞	
	9：00~11：00	資優學生領創力及楷模學習活動 講師：潘壕鉸會長 力龐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/ 美商極品科技有限公司亞太區副總	
	11：00~11：10	休息&茶敘	
	11：10~12：10	資優學生生涯經驗分享 講師：蔡瑞桓 榮獲 2013「國際奧林匹克機器人大賽」金牌 現就讀中興大學機械系清潔動力與綠色能源研究所	
	12：10~12：30	綜合座談	
	12：30~	賦歸	

【備註】

(一) 潘壕鉸講師.

- ✧ 學歷：淡江大學應用物理學系學士/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碩士
- ✧ 經歷：臺灣力龐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/ 美商極品科技有限公司亞太區副總
桃園市福豐國中家長會會長 / 桃園市狂美愛樂文教協會副理事長
國際扶輪 3502 地區外語顧問 / 國際扶輪 3502 地區青少年交換委員會短期交換聯絡人
桃園市腦性麻痺協會常務監事 / 桃園市龍安及大樹派出所警友站顧問
桃園市生香文教關懷協會顧問 / 桃園市藝術人文發展協會顧問
桃園市中山國小家長會榮譽會長 / 桃園市兒童少年保護協會榮譽理事長
2016-2017 年桃園百齡社秘書 / 2016-2017 年國際扶輪 3500 地區全球獎助金執行秘書

(二) 蔡瑞桓同學

- ✧ 榮譽事蹟：榮獲 2013「國際奧林匹克機器人大賽」金牌
- ✧ 學歷：現在就讀中興大學機械系清潔動力與綠色能源研究所
- ✧ 經歷：畢業於桃園市立武陵高中/ 桃園市立福豐國中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活動當日請準時報到，並請全程參與。
- (二)參與本活動之工作人員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並於活動結束後 6 個月內，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覈實補休。
- (三)辦理本活動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等規定，視辦理成效給予獎勵。
- 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具，謝謝合作。
- (五)對於本活動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桃園資優中心，電話(03)366-5180。

九、活動經費：所需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桃園市國民中小學 106 學年度下學期資優學生領創力及楷模學習活動

團體報名表

校名：_____

編號	學生姓名	年級/ 班級	性別	緊急聯絡人	緊急聯絡電話	午餐 (葷/素)	家長陪同 人數
正取順位 1							
正取順位 2							
正取順位 3							
候補順位 1							
候補順位 2							
候補順位 3							
候補順位 4							
候補順位 5							
候補順位 6							
候補順位 7							
候補順位 8							
候補順位 9							
候補順位 10							

【備註】

1. 候補名單請依各校需求自行增減。
2. 增額錄取名單公告：5 月 28 日(一)下午 17 時前公告於桃園資優中心首頁，請學校轉知學生錄取結果。
3. 確認報名成功後，請於 5 月 29 日(二)17 時前將團體報名表（附件一）Word 電子檔、核章掃描檔，及參加學生之家長同意書（附件二）掃描檔 EMAIL(tygerc330@gmail.com)或傳真(03-366-1955)至桃園資優教育中心。

承辦人

單位主管

校長

桃園市國民中小學 106 學年度下學期資優學生領創力及楷模學習活動

家長同意書

一、學生資本資料欄			
就讀學校		年級/班級	
學生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緊急聯絡人		家長陪同	人數：_____ 姓名：_____
緊急連絡電話	(住家) (手機)		
聯絡信箱			
二、資格審核欄			
符合條件 (可複選)	☐ 通過本市各類資優鑑定之資優學生。 ☐ 擔任學生自治幹部或班級幹部者。 ☐ 各校師長推薦之學生		
三、家長同意書			
學生參加/家長 同意欄	茲同意本人子弟_____參加「桃園市國民中小學 106 學年度下學期資優學生領創力及楷模學習活動」，並詳閱本活動實施計畫之相關規定事項，願遵守安全守則。 家長簽章：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